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5年7月24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同意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并委托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财通证券资管久其财富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进行管理，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本公司股票。

鉴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公司股票锁定期将于2016年12月3日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止2015年12月3日，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购买公司股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购买公司股票2,061,369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为1.0421%，成交均价约为47.89元/股，成交金额为98,712,492.59元，剩余资金留作备付资金。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自2015年12月4日起锁定12个月。

根据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16年5月12日实施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2015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216,596,7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1.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1,659,678.00元；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转增股本后，

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541,491,950 股。

截止本公告日，“财通证券资管久其财富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股份 5,153,422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0.9517%。

二、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财通证券资管久其财富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锁定期届满后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意愿和当时市场的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票。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和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成立后的存续期预计不超过 24 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后自行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财通证券资管久其财富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名下的资产全部变现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2 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提前终止或延长，但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期限不得低于 12 个月。

特此公告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1月30日